

证券代码：000931

证券简称：中关村

公告编号：2022-110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 2022 年度第九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22 年度第九次临时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10 月 28 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或传真等方式发出，2022 年 11 月 2 日以通讯表决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9 名，实到董事 9 名。会议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研究，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为山东华素向恒丰银行申请 2,000 万元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为补充企业流动资金，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北京华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山东华素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华素）拟向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威海分行申请额度不超过 2,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期限 1 年。

本公司拟同意上述事项，并为该笔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山东华素已出具书面《反担保函》。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外担保事项应当取得全体董事 2/3 以上签署同意，或经股东大会批准”。本议案需全体董事 2/3 以上同意方可通过。

因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已审批的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此项担保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有关协议尚未签署。

二、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 2022 年度第九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三日